

股票代码:600248 股票简称: 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4-025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8月20日上午在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有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682120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6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0
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股)	61019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3

(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德福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授权代表经过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8415300	99.85	33290	0.01	373600	0.14	通过
2	关于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268534200	99.89	0	0	287990	0.11	通过
3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有限公司及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4252100	88.40	0	0	558090	11.60	通过
4.01	关于独立董事董夏中英女士辞职的议案	268220500	99.78	0	0	601690	0.22	通过
4.02	关于独立董事刘丹冰女士辞职的议案	268220500	99.78	0	0	601690	0.22	通过
6	关于签订《3200吨带式起重机构购合同的议案	268264100	99.79	270100	0.10	287990	0.11	通过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李兴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8212000	99.77	0	0	601690	0.22	当选
5.02	选举王玉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68212000	99.77	0	0	601690	0.22	当选

(二) 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投票情况为: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1	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0434320	97.18	33290	0.23	373600	2.59
2	关于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14153220	98.01	0	0	287990	1.99
3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有限公司及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4252100	88.40	0	0	558090	11.60
4.01	关于独立董事董夏中英女士辞职的议案	13839520	95.83	0	0	601690	4.17
4.02	关于独立董事刘丹冰女士辞职的议案	13839520	95.83	0	0	601690	4.17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831020	95.77	0	0	601690	4.17
5.01	选举李兴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831020	95.77	0	0	601690	4.17
5.02	选举王玉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831020	95.77	0	0	601690	4.17
6	关于签订《3200吨带式起重机构购合同的议案	13883120	96.14	270100	1.87	287990	1.99

(三) 上述议案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陕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陕西省石油化建公司在审议以上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
(四) 关于议案一的分段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4-074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场所的监督和指导下,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规范公司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经自查,现对公司近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场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以及相应整改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场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4-075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目前该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指标分析的主要假设和前提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4年9月30日实施完成;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3,510,887股,发行股数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3.假设不考虑发行费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1,800万元;
4.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测的净利润为基准,假设发行费用于9月30日实施完成,测算2014年净利润为3,866.94万元;
5.在预测2014年未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时,仅考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14年净利润的影响,未考虑2014年度内发生的其他可能产生的净资产变动事宜。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前述主要假设和盈利预测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13.12.31/2013年度	2014.12.31/2014年度
总股本(亿股)	66,189.05	118,69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亿元)	128,764.22	499,758.05
每股净资产(元)	1.95	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2	0.11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2	0.1159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 2014-036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议案》,同时公司前次公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详见2014年6月18日在《证券时报》及2014年6月1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6)。

2014年7月19日,公司与汇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7000万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恒裕理财-各得系列(优先级)2014年第21期A款
2.产品代码:DL14021P01
3.产品收益率:4.95%/年
4.产品期限:91天
5.产品起息日:2014年8月20日
6.产品到期日:2014年11月19日
7.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到期日,汇丰银行3个工作日内将本金和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
8.理财产品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在银行间市场可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9.赎回及提前终止:存续期间,公司有权提前终止,但以下情况除外:
(1)赎回将根据市场情况或相关法律法规、国家政策对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投资比例或对已投资的理财产品赎回;条件、标准等方式进行调整时,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后,如公司不接受的,则公司可按销售文件中的约定提前赎回;
(2)理财产品成立后,如国家金融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并影响到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时,汇丰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汇丰银行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所述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尚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4-39

债券代码:112040 债券简称:11建能债

河北省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1建能债"2014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债券名称:河北省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1建能债(代码:112040)
3.发行机构:河北省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规模:人民币5.2亿元
5.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利率为5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发行时间及交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96号文核准发行
7.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7.62%,在债券存续前三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上调后的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三年的票面利率加上上调点,在债券存续期后三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9.起息日:2011年8月29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7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4年至2014年每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1.兑付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7年8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4年的8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2.担保安排及信用评级:河北省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3.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4.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1年10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5.本期债券赎回条款:11建能债存续期前3年末,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则本期债券存续后3年内,票面利率调整为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1.00个百分点(固定不变)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76%,每手面值1,000元的“11建能债”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2.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实际得利息为人民币45.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实际得利息为人民币55.80元。
三、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期限、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本期付息日期:2014年8月29日及2014年8月28日,逾期未领的债券利息不再另行支付。
2.债权登记日: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4-038

债券代码:112008 债券简称:09金街02

中国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五年期)2014年兑付、兑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2009年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共三年期和五年期两个品种,债券票面分别为“09金街01”和“09金街02”,债券代码分别为112007和112008,09金街01(112007)的摘牌日为2012年8月27日,已于2012年8月2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09金街02(112008)的摘牌日为2014年8月25日,于2014年8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兑付、兑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8月29日。
2009年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五年期)将于2014年9月1日支付本金和2013年9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期间(以下简称“本年度”)的利息,根据《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09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09年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五年期)
3.债券简称:09金街02
4.债券代码:112008
5.发行总额:人民币33.4亿元
6.债券期限:5年
7.债券利率:票面利率5.7%,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9.起息日:债券存续期间每年的9月1日为该计息年度起息日
10.付息日:2009年至2014年间每年的9月1日为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11.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4年9月1日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09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兑息、兑付机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兑付、兑息方案
(一)本次兑付的本金:本次兑付的本金为本期债券五年期品种发行总额人民币33.4亿元
(二)本次兑付的利息:按照《2009年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五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7%,每手面值1,000元的本期债券派发利息为57.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实际得利息为45.6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实际得1,000元派发利息为51.30元)
三、本次兑付、兑息日期、兑付、兑息债权登记日、兑付、兑息日
1.摘牌日:2014年8月25日,于2014年8月2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终止交易
2.兑付、兑息债权登记日:2014年8月29日
3.兑付、兑息日期:2014年9月1日
四、本次兑付、兑息办法
1.本公司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约定足额提供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

证券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4-39

债券代码:112040 债券简称:11建能债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自下发之日起3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告。
八、公司将在重组后将上述文件提交至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有关事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所述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尚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4-39

债券代码:112040 债券简称:11建能债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自下发之日起3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告。
八、公司将在重组后将上述文件提交至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有关事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所述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尚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4-39

债券代码:112040 债券简称:11建能债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自下发之日起3个月内有效。
七、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告。
八、公司将在重组后将上述文件提交至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有关事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8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9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2014年8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所述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尚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合成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同意股数占总股数比例	占股比例	反对股数占总股数比例	占股比例	弃权股数占总股数比例	占股比例
持股1%以下合并网络和现场投票情况	4403300	91.54	33290	0.69	373600	7.77
持股1%-5%(含5%)合并网络和现场投票情况	9631020	100	0	0	0	0
持股5%以上(含5%)合并网络和现场投票情况	254380980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下合并网络和现场投票情况	93300	73.70	33290	26.30	0	0
持股1%以下且持股市值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合并网络和现场投票情况	4310000	92.02	0	0	373600	7.98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首席,赵磊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14年8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备查文件
1、《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600248 股票简称: 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4-026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8月2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张德福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张德福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张德福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张德福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锐意进取,为公司快速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张德福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600248 股票简称: 延长化建 公告编号2014-027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人,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董事张德福先生因出差委托董事卫士洁女士出席并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到会董事及授权代表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选举董建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董事占出席会议董事总数的100%。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增选张德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董事占出席会议董事总数的100%。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升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该项决议的董事占出席会议董事总数的100%。
特此公告。

附:个人简历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个人简历:
董建成,男,1967年4月出生,陕西省临潼人,1985年8月考入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1989年7月毕业于陕西陕西省化学工业安装工程公司(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前身)工作,现任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高级工程师,一级项目经理,中国共产党党员。
1989年8月至1991年12月,在公司计划科担任科长工作;
1991年至1995年10月,在公司经营处工作;
1995年至2001年12月,任第二公司副经理;
2002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第七公司经理;

2013年度,受世界经济复苏缓慢的影响,有色金属市场需求不足,产能过剩,使得有色金属行业总体呈现不景气的不利局面,公司主要矿产铜、铅、锌价格均呈下降的低速态势,公司经营出现亏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掌握从锂电池原材料生产、动力电池研发、到新能源汽车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业务平台,从而形成较为完善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体系,通过对各业务板块的整合优化,上下游产业链将能够发挥充分的协同效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项目中均有独立持续的经营能力,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较长时间建设和投产,取效尚需时日,而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需一定时间,预期收益可能滞后于股本和净资产的大幅增加,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存在短期内下降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回报能力的措施
为了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采取多项措施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回报能力,具体措施: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合规规范使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多措并举提升回报能力
为确保本次发行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争取、渠道建设,市场开拓,新产品研发等方面工作,具体措施如下:
1.集中人才优势,组建新能源汽车高管管理团队和专家,大力推进新能源汽车发展
公司为打造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培养核心竞争优势,已经做出了较为充分的人才和技术储备,为配合收购目标公司的管理需求,公司已成立新能源电池事业部、新能源汽车事业部和金融业务发展事业部,聘任业内知名专家HUANG、BIYING、毛敏、邓丹负责管理,共享、消化各标的公司的技术经验、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对资源进行整合,集中各方优势形成合力,扩大市场影响。
2.加速销售渠道布局,形成销售网络格局
依托标的公司已经具有的广泛客户资源,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能源汽车将辐射长三角地区、长三角洲地区、西部地区及东北地区,形成销售区域网络化的良好布局,同时,公司为整合利用各方资源优势,已于2014年7月组建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专门负责新能源汽车销售,开拓国内国际市场。
3.持续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建设,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公司将积极与具有海外市场资源的主营锂电池电网公司展开合作,推动充电桩、充电站等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的建设,解决新能源汽车用户充电难的问题,扩大新能源汽车使用的范围;同时与配套厂商共同组建新能源汽车售后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售后服务保障。
4.结合客户需求,提前新产品研发体系
标的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快速充电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城市公交车和电动系统,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具备较强的研发生产能力,公司将根据国家政策和客户需求,开展发电动力、纯电动社区巴士、观光巴士等系列产品,尽快做好新年度的设计申报和申报工作,把握客户需求,增加产品附加值。
5.发挥融资租赁平台优势,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
我国公共安全产品具有公益性和双重属性,其经营除了依靠自身现金流外,还需要政策和财政的支持,但我国财政支出有限的情况下,公共安全需要外部融资渠道保障其日常运营和车辆更新,融资租赁能够提供必要的资金来源,降低客户资金压力,因此日益成为客户销售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业务,由于后期维护和运营费用上的优势,公安公司等集团客户对新源客车有切实需求,但传统客车前期投入较大,回报较长,公安公司等客户可以依靠自有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后,公司将整合融资租赁与新能源客业务,发挥融资租赁平台优势,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扩大销售区域和市场份额。
(三)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扩大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于2014年4月1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和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将在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进行了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1日

2013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西安公司经理(2003年6月至2003年12月期间兼任陕西省天然气扩输工程一期项目经理);
魏效农,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陕西榆林人,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高级工程师,EMBA硕士研究生,西安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1983年7月至1998年2月,先后任铜川煤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施工技术人员、工程科科长、科长、经理助理;1998年2月至2008年12月,任铜煤公司党委书记、经理。
2008年12月至2011年6月,任陕西煤业化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11年6月至2012年11月,负责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西安新城基地项目筹建工作。
2012年11月至2013年11月,任西安建工装备集团西安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2013年1月至2013年6月,任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2013年6月至今,任陕西西工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029)87016795
联系传真:(029)187035723
邮编:712100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单位(个人)出席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1	选举魏效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
1、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发表请在相应口内填“√”,口是 □否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